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5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我院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2025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2024〕4号）、《关于做好2025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教学司〔2025〕4号）和《北京市招生考试委员会关于做好2025年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补充意见》（京招考委〔2025〕4号）等文件精神，结合马克思主义学院发展实际情况和学科未来发展需求，特制定马克思主义学院2025年硕士研究生复试方案。

一、工作原则

（一）安全性。严格落实上级文件要求，加强复试录取工作，确保复试过程安全、顺畅、稳定。

（二）公平性。坚持政策透明、程序规范、信息公开、监督机制健全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

（三）科学性。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和宁缺毋滥的原则。

二、组织管理

（一）复试成员构成及职责：

组 长：杨峻岭 荣聪贤

副 组 长：彭文峰 魏志奇

成 员：各学科点、学科方向负责人和党政办工作人员

（二）2025年硕士复试由学院双组长作为第一责任人，统筹整个2025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各学科点、学科方向负责人和党政办工作人员负责配合副组长开展复试面试和笔试。

三、招生计划

2025 年我院拟招收硕士研究生约 36 人，其中心理学 3 人，马克思主义理论 33 人（含推免和专项计划），各专业最终录取人数将根据学校整体招生情况、生源情况等适当调整。

四、复试工作

（一）基本要求

1.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总分	单科（满分=100 分）	单科（满分>100 分）
030500	马克思主义理论	323	40	60
040200	心理学	341	45	135

2. 2025 年专项计划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基本要求参照学校线执行。

进入复试名单具体详见《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名单》（附件 1）

（二）复试面试和笔试时间

专业	日期	时间	地点
马克思主义理论	3月22日	复试面试：上午 8:30-10:30	教 10 楼 113 会议室
		复试面试：上午 10:50-12:50	
		复试面试：下午 13:30-15:30	
		复试面试：下午 15:50-17:50	
	3月23日	复试面试：上午 8:30-10:30	19 楼 205
		复试面试：上午 10:50-12:50	
		专业笔试：下午 14:00-15:00	
		同等学力加试 1: 下午 15:30-16:30	
		同等学力加试 2: 下午 17:00-18:00	

（三）复试形式

学院2025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采取按学科专业统一组织**现场复试**（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专业测试、外语测试、专业笔试、同等学力考生加试）**形式**，同一专业实行同一标准。复试专家组一般不少于5人，小组成员需现场独立评分。

（四）应急预案处理

录取复试期间，若发生突发事件，一律参照学校发布的《中国地质大学（北京）2025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执行。

（五）复试程序

缴纳复试费（100 元/人）→资格审查→签订《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附件 2）→进入复试各个环节。

（六）资格审查

为加强对考生报考资格的复核力度，学院在复试前会对考生的居

民身份证、学生证、学历（学位）证书、学历学籍校验结果等报名材料及对考生资格进行严格审查。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严格采取“两识别”（人脸识别、人证识别）、“四比对”（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诚信档案库数据比对）等措施，加强对考生特别是报考专项计划、申请加分等考生的身份审核。加强复试过程监管，严防复试替考。

请参加复试的考生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 18 点前在“智慧研招”系统完成复试缴费并提交电子材料，提交资格审查材料的电子版，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考生用户名为考生编号，初试密码为考生身份证号。（网址：<https://bdyzb.cugb.edu.cn/tp/zs/login/toLogin/ss>），逾期未完成者视为主动放弃复试资格。

具体电子版材料如下：

1. 准考证；
2. 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纸型为 A4，身份证件正反面需复印在同一页面上）；
3. 应届生还需提交本人学生证、所在学校教务部门提供并加盖公章的在校历年学习成绩表（需于开学报到时向学院提供毕业证书原件与复印件）；
4. 往届生还需提交学历证书（即毕业证书）复印件、由档案所在工作单位人事部门提供的在校历年学习成绩表复印件，并需加盖档案所在工作单位人事部门公章；若无工作单位，需由档案存放管理部门提供档案内存放的在校历年学习成绩表的复印件，并需加盖档案存

放管理部门公章；

5. 填写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表（见附件 3）；

6. 填写硕士研究生复试情况总表（见附件 5）基本信息；

7.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提供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复印件；

8. 其他加分项目考生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七）复试比例

复试原则上采取不低于 120%差额录取形式。合格生源比例不足的，按实际合格生源数组织复试。

（八）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专业测试、外语测试、专业知识笔试、同等学力考生加试。

1.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学院从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认真考核考生的现实表现，并加强对学生的全面考查和综合评价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要求（见附件 3）。

2. 专业测试和外语测试

（1）专业测试和外语测试规则

专业测试主要考察考生的专业素养、逻辑思维能力、语言表达能力、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等，满分为 100 分，专业测试时长每位考生原则上不少于 10 分钟。外语测试考核学生的口语和听力水平，满分为 100 分。外语测试具体要求见《口语测试评分细则》（见附件 4）。

每位考生的专业测试和外语测试在同一场进行，专业测试问题回答结束后，接着回答外语测试问题，总时长原则上不低于 20 分钟。

专业测试和外语测试采取抽签回答的方式进行，考生复试次序随机确定。复试小组预先制定试题，保证考生抽到的试题不重复。

注：复试过程中，复试小组成员和考生不得私自对复试过程拍照、录音录像，不得将复试过程对外泄露，否则学校有权追究考生或复试小组成员责任，并取消该考生的复试成绩。

考试流程如下：

- ①考生在考试时间内做好面试准备，接到通知后，到达指定考场。
- ②考生先进行 1-2 分钟自我介绍，之后复试组向考生展示专业测试密封试题，并由复试组老师随机抽选试题和启封。复试组老师现场宣读试题，考生听题，考生有 1 分钟思考时间，然后作答。如果没听清楚，可以要求老师再读一遍题目。
- ③专业测试试题回答完毕后，复试组向考生展示外语测试密封试题，并由复试组老师随机抽选试题和启封。复试组老师现场宣读外语测试试题，考生听题，考生有 1 分钟思考时间，然后作答。如果没听清楚，可以要求老师再读一遍题目。
- ④外语测试结束后，考生收到复试组老师指令后退出考场。

3. 专业笔试

专业笔试形式为限时闭卷考试，时长为 1 小时。满分为 100 分。

(1) 专业笔试时间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考试科目(1门)	时间	地点
030500	马克思主义理论	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综合	3月23日下午 14:00-15:00	19楼205

(2) 考前准备事项

考生在考前需自行准备笔和身份证件待查验，考试结束后，所有考生收到监考老师指令后，退出考场。

(3) 考场规则

①考生需提前20分钟进入考场，完成身份审查核验；开考后禁止进入考场。

②专业笔试为闭卷考试。

③笔试全程需专注答题，不得有舞弊违纪行为，若出现则立即终止个人考试，按学校规定处理。

4. 同等学力加试

同等学力报考的考生应加试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考试方式为限时开卷笔试。每门科目的考试时长为1小时，满分为100分。同等学力加试科目不及格者（60分及格）不予录取。考场规则与专业笔试要求一致。时间安排如下：

专业名称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	考试时间	地点
马克思主义理论	中共党史	3月23日下午15:30-16:30	19楼205
	当代世界经济与政治	3月23日下午17:00-18:00	

(九) 成绩核算

(1) 总成绩 = (初试总成绩 ÷ 5) × 0.6 + (专业笔试 × 0.3 + 专业测试 × 0.4 + 外语测试 × 0.3) × 0.4。

(2) 初试总成绩满分为 500 分，复试成绩满分为 300 分（专业测试、专业笔试、外语测试满分均为 100 分）。

(3) 同等学力加试成绩不计入总成绩。

(4) 最终总成绩并列的学生，依次按初试总分、初试外语和初试思想政治理论成绩的高低进行择优录取。

(十) 加分政策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后 3 年内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可申请享受初试总成绩加 10 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国际中文教育志愿者”项目之一，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

退役大学生士兵（即高校学生应征入伍退出现役者，其中，高校学生指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含高职）、研究生、第二学士学位的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以及成人高校招收的普通本专科（含高职）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下同）达到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考条件。

申请享受初试加分的考生，须在网上报名时按要求填报相关信息。未按规定申报或审核未通过的，不享受加分政策。加分项目不累计。

五、录取工作

(一) 学院在本单位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领导下，根据学校下达的

招生指标数、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以及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身体健康状况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二）经在教育部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核查，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有疑问的，学院可要求考生4月20日之前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说明。对拟复试的单独考试考生，在查验其本科毕业证书原件时，需留取毕业证书复印件（写上考生编号和姓名）备查。

（三）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对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学院不得将未通过或未完成学历（学籍）审核的考生列入拟录取名单公示或上报。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入学报到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取消录取资格。凡经教育部“研招信息公开平台”检查，不符合有关招生政策规定的拟录取考生，将取消其录取资格。

（四）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应当在被录取前与招生单位、用人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就业合同。参加单独考试的考生，只能被录取为回原单位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考生因报考硕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学院不承担责任。

（五）有下列情况的，不予录取：

- ①资格审查未通过者；
- ②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
- ③面试、笔试、加试科目成绩不合格者；
- ④体检不合格者；

⑤考试作弊者；

⑥其他违反国家研究生考试相关规定者。

(六) 4月23日前，经复试合格的以下类别考生的材料需交至学院：

1.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上交定向培养协议书和身份证复印件；

2. “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提供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复印件；

3. 单独考试考生上交毕业证书复印件。

六、信息公开

学院对研究生复试录取信息相关信息严格按照规定准确、规范、充分、及时予以公开，并按照“谁公开、谁把关”，“谁公开、谁解释”的原则，做好对所公开信息的审核把关和解释说明工作。

(一) 招生信息公开要求

拟录取名单公示时间不少于7日，公示期间名单不得修改；名单如有变动，须对变动部分做出说明，并对变动内容另行公示7日。公示结束后，各学院（部）应将拟录取名单报研究生院审核，并按要求向北京市考试院及教育部备案。最终录取名单及新生学籍注册均以“研招信息公开平台”备案信息为准。未经招生单位公示及“研招信息公开平台”备案的考生，一律不得录取，不予学籍注册。

(二) 咨询及申诉渠道

考生接待电话和纪检监察部门受理考生投诉的监督举报电话。

学院监督电话：010-82323976, 学院邮箱：myzs@cugb.edu.cn

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电话：010-82322323;

我校纪检监察部门受理考生投诉监督举报电话：010-82322309。

北京教育考试院研究生招生专用监督电话：010-82837456。

七、其它相关要求

（一）我校 2025 年研究生招生体检工作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制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 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卫生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2 号）及《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 号）文件进行。按照教育部要求，考生体检工作由我校在考生拟录取后组织进行。

（二）根据《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部分高等教育招生考试收费标准的函》（京发改〔2012〕1358 号），需缴纳复试费 100 元。

（三）被接收为推免的研究生在其后第 7-8 学期必修课程不及格、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成绩未达到良好及以上、出现违法违纪记录、政审或体检等不合格的，不予录取。毕业时未获得毕业证书者，取消其硕士生录取资格。

（四）严肃考风考纪。学院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严肃查处违规违纪行为。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

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考后，招生单位认为有必要时，可对相关考生再次复试。入学后3个月内，招生单位要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五）本方案适用于2025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和调剂。

（六）本方案的解释权归中国地质大学（北京）马克思主义学院。对于本方案中未尽事宜，详见《中国地质大学（北京）2025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5年3月18日

附件 1: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名单

马克思主义理论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名单								
序号	考生编号	姓名	政治	外语	业务 1	业务 2	总分	备注
1	114155370104531	薛瑞佳	68	62	139	128	397	
2	114155116500437	乔恩勇	68	51	138	139	396	
3	114155370904951	张传宁	63	53	138	131	385	
4	114155124402203	董妍	60	50	139	131	380	
5	114155511006094	程铭杨	64	49	131	133	377	
6	114155440105796	王雨涵	64	58	124	127	373	
7	114155116500439	沈珂羽	58	51	134	128	371	
8	114155130202233	邱欣宇	61	44	128	136	369	
9	114155231103835	姜思琦	63	52	120	131	366	
10	114155130202232	田玮钰	56	46	131	132	365	
11	114155500206028	刘听雨	57	56	128	123	364	
12	114155410105158	李文	59	58	123	121	361	
13	114155133903003	王思瑶	57	48	127	128	360	
14	114155411605347	赵晓娅	60	52	123	125	360	
15	114155130902518	许志骁	61	42	128	125	356	
16	114155370104532	王文静	52	42	134	128	356	
17	114155116500435	杨紫雁	55	60	125	113	353	
18	114155130902519	张芳	56	49	122	125	352	
19	114155614406355	屈晓敏	64	44	123	120	351	
20	114155620306384	刘为	65	41	124	120	350	
21	114155141103343	雷利明	63	41	118	125	347	
22	114155134303041	王明昭	56	47	123	120	346	
23	114155371605120	谭梦笑	62	53	117	114	346	
24	114155134703091	樊骅	51	50	124	120	345	
25	114155371405051	孔钰淇	54	75	108	106	343	
26	114155421105592	魏宇豪	56	53	119	115	343	
27	114155116500440	张婉怡	52	49	126	112	339	
28	114155132602760	唐瑜璇	61	43	126	107	337	
29	114155423205660	夏铭悦	60	49	114	114	337	
30	114155142003406	王玺婷	56	41	122	117	336	
31	114155116500431	伊丽米奴 尔·艾斯卡 尔	60	46	120	122	348	少骨
32	114155452205990	潘华佳	54	30	120	124	328	少骨
33	114155520106174	王艳	48	34	113	116	311	少骨

34	114155651406496	艾科热 木·阿卜杜 萨拉木	49	26	88	109	272	少骨
35	114155116500875	季全	57	77	117	122	373	单考
36	114155371505094	刘占琛	57	36	123	112	328	退役大学 生计划

附件 2: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本人（考生姓名）_____，考生编号（准考证号）_____，是参加中国地质大学（北京）202__年硕士研究生复试的考生，我已登录过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研究生院招生网站**资料下载区，认真阅读了《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研究生复试考场规则》及学校、学院的复试相关规定，知晓其中所有内容并愿意自觉遵守。我承诺提供、提交的所有信息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如有违规违纪行为，我愿意接受取消复试资格、取消复试成绩、取消录取资格等处理决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3: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要求

一、考核原则。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是保证入学新生质量的重要工作环节，学院必须严格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认真做好考核工作，对于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二、考核内容。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主要是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内容应当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

三、考核标准。学院要强化对考生诚信的要求，充分利用《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记录，对考生在报考时填写的考试作弊受处罚情况进行认真核查，将考生诚信状况作为思想品德考核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凡有违反国家教育考试规定、情节严重受到停考处罚，在处罚结束后继续报名参加研究生招生考试的，由学院决定是否予以录取。

四、考核方式。学院在复试的同时应当组织思想政治work部门、招生work部门、导师与考生交流，直接了解考生思想政治情况，面试时需有相关考核内容。学院还可采取“函调”或“派人外调”的方式对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

五、具体作法。学生填写《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表》并在复试前传送给学院。学院审核时结合《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中的记录，并在综合面试时采用灵活方式考核。学生入学后再次考核。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档案所在单位							
考生表现	包括政治态度、道德品质、思想表现、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						
审查意见	考生档案所在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1、此表需如实填写。政审是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重要环节，政审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应届生由所在学校的学院出具政审意见，非应届生由人事档案所在单位政治部门或人事部门（若无工作单位，请档案管理部门根据考生人事档案中有关记录填写）出具政审意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附件 4:

硕士研究生复试口语测试评分细则

口语测试分为四个等级: A (分数: 80-100) B (分数: 70-80)
C (分数: 60-70) D (分数: 0 - 60)

具体细则如下:

成绩	语言准确性	话语的长短和连贯性	语言的灵活性和合适性
A	1、语法和词汇基本正确 2、表达过程中词汇丰富、语法结构较为复杂 3、发音较好,但允许有一些不影响理解的母语口音	在讨论有关话题时能进行较长时间的语言连贯的发言,但允许由于无法找到合适的词语而造成的偶尔停顿	1、能够自然、积极的参与讨论或对话 2、语言的使用总体上能与语境和目的相适应
B	1、语法和词汇有一些错误,但未严重影响交际 2、表达过程中词汇较丰富 3、发音尚可	1、能进行较连贯的发言,但是多数发言比较简短 2、组织思想和搜寻词语时频繁出现停顿,有时会影响交际	1、能积极参与讨论或对话,但有时内容不切题或未能与小组成员直接交流 2、在语言的使用基本上能与语境和目的相适应
C	1、语法和词汇有错误,且有时会影响交际 2、表达过程中词汇不丰富,语法结构简单 3、发音有缺陷,有时会影响交际	1、发言简短 2、组织思想和搜寻词语时频繁出现较长时间的停顿,影响交际,但能够基本完成交际任务	不能积极地参与讨论或对话,有时无法适应新话题或讨论内容的改变
D	1、语法和词汇有较多错误,以至妨碍理解 2、表达过程中因缺乏词汇和语法结构而影响交际 3、发音较差,以至交际时常中断	发言简短且毫无连贯性,几乎无法进行交际	不能参与小组讨论或对话

附件 5:

表 1:

2025 年 中 国 地 质 大 学（北京）

学院（部）硕士研究生复试情况总表

考生姓名		考生编号		性别		本人近期一寸彩色正面免冠照片
出生日期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通讯地址、邮编						
考生来源	☐ 全日制应届本科 ☐ 成人应届本科 ☐ 其他					
考生学历	☐ 研究生 ☐ 大学本科 ☐ 本科以下					
报考专业代码及名称						
拟复试专业代码及名称						
复试时间				复试地点		
复 试 结 果						
复试内容	成 绩	权 重	复试总成绩	同等学力报考加试业务课科目及成绩		
专业知识笔试				科目名称	成绩	
综合面试				1		
外语测试				2		
初试成绩		初试、复试权重比			初试复试总成绩	
复试评语						
	组长签名		复试组成员签名 (综合、口语)			
教研室 (学科组)意见	教研室主任（学科组长）签名：					
学院意见	院（部）主管领导签字：院公章					

备注：表 1、表 2（须正反面打印）及专业课笔试答卷请使用标准 A4 纸装订成册留档。

表 2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面试及外语口语情况记录表

考生编号		本科就读学校		
就读专业		毕业时间		
拟复试专业代码及名称				
复试时间			复试地点	
面试情况记录:				
记录人:				
外语口语测试记录:				
记录人:				
复试组长签字:		复试成员签字:		
年 月 日				

备注：表1、表2（须正反面打印）及专业课笔试答卷请使用标准A4纸装订成册留档。

附件 6: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非全日制研究生的培养方式及相关待遇政策**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统筹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管理工作的通知》（教研〔2016〕2号）文件精神，今年我校非全日制只招收定向生。

非全日制研究生相关事宜如下：

- 1、**培养类型：**非全日制定向；
- 2、**学位类型：**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 3、**学制及学习年限：**学制3年，学习年限3-5年；
- 4、**学费标准：**

学习方式	学位类别	专业信息		学费/元/年
非全日制	专业学位	MBA		30000 或 36000(珠宝商务方向)
		金融		40000
		会计		39000
		公共管理		15000
		法律（法学）		12000
		应用统计		16000
		体育		16000
		信 息 工 程 学 院	计算机技术	16000
			软件工程	
			测绘工程	
	其余专业		8000	
	学术学位	工商管理		25000
		公共管理		
		马克思主义理论		
心理学				

5、**住宿及待遇：**学校不解决非全日制研究生的住宿条件；在读期间不享受国家助学金、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和各类津贴补贴，其他奖助政策依据学校相关规定执行。

6、**户籍与档案管理：**学校不接受非全制定向研究生的户籍及人事档案等材料。

7、**毕业证书与学位证书：**按规定完成学业，成绩合格，发放硕士研究生的学历证书（标注非全日制学习方式）；学术水平达到相关要求，授予硕士专业学位。